

建造業議會

工地安全委員會

工地安全委員會 2012 年第一次會議於 2012 年 3 月 15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15 樓建造業議會總辦事處一號會議室舉行。

以下事項已於工地安全委員會 2012 年第一次會議上討論：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1.1	CIC/CSS/R/004/11	通過進展報告-工地安全委員會成員通過 2011 年 11 月 11 日舉行的上次會議之進展報告編號 CIC/CSS/R/004/11 的內容。
1.2	CIC/CSS/R/003/11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u>議程項目 4.3.3:</u> 議會秘書處會跟進草擬支付安全計劃指引。成員認為可邀請房委會及香港保險業聯會於下次工地安全委員會會議上，分享其對支付安全計劃的經驗。 <u>議程項目 4.3.4:</u> 邀請港鐵公司及房屋委員會（或其他建造項目業主機構）向工地安全事故非正式專責小組主席提供閃失事故個案，以便在可行的情況下可考慮草擬安全提示（如適用）。

1.3 (待議會審批)	CIC/CSS/P/001/12	<p><u>2012-2014 工地安全委員會增補成員的提名</u> - 上屆增補成員的任期已於 2012 年 1 月 31 日屆滿。工地安全委員會成員確認建議之增補成員名單，包括 13 名相關持份者 (即 6 名現任專責小組主席、1 名政府官員及 6 名將經由相關行業機構/協會提名的人士)。(請參考附件名單)</p> <p>由於建議之增補成員人數多於委員會中的議會成員人數，增補成員的建議名單將呈交 2012 年 4 月 27 日舉行之議會會議，供成員審批。</p>
1.4	簡報	<p><u>經驗分享環節 – 「日本的建造安全管理及工地整潔」</u> – 工地安全委員會主席張先生簡報，他於 2011 年 12 月參與職業安全健康局在日本舉辦的建造安全標準研究考察團。</p> <p>對於日本在標準研究方面的整體經驗，可總結以下主要要點。首先，建造工人需要一段時間去改變行爲，如在日本工地工人需超過 30 年時間才習慣在建築工地配戴安全帽。第二，工作環境及工地整潔是提升建造工人工地安全及健康的其中一項主要因素之一。第三，關注工地工人的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對工人承受高溫壓力影響的預防措施、提供福利設施及設計得宜的制服，均為改善工地工作環境的重要項目之一。最後但也重要的是，不同持份者的積極參與及合作，對提高建造業界更安全及健康的意識極為重要。</p>
1.5	CIC/CSS/P/002/12	<p><u>工地整潔專責小組的英文名稱由「Task Force on Site Cleanliness and Tidiness」改為「Task Force on Site Housekeeping」</u> - 工地安全委員會成員檢討並確認專責小組英文名稱的更改，以及工地整潔專責小組的修訂職權範圍和成員名單。</p>
1.6	CIC/CSS/P/003/12	<p><u>工地整潔專責小組 2011 年第一次會議進展報告</u> – 議會秘書處會安排不同的總承建商於下次專責小組會議，分享他們對香港工地整潔方面的經驗，特別是一些在工地面積有極大限制的工程。參考工地安全事故非正式專責小組的工作機制，工地整潔提示可於未來發出。成員備</p>

		悉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
1.7	CIC/CSS/P/004/12	<u>工地安全事故非正式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u> - 三份議會安全提示擬稿已獲屋宇署覆核，並正由勞工處再進行覆核。屋宇署和勞工處皆為非正式專責小組的核心成員。修訂的安全提示會傳閱予非正式專責小組的相關臨時成員，包括香港建造商會 (建造商會)、香港水喉潔具業商會有限公司、香港建造業總工會 (建總) 及建造業議會訓練學院 (建訓學院)，以供檢討及發表意見。成員備悉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
1.8	口頭報告	<u>主要施工方案檢討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u> - 繼 2011 年 11 月 9 日的專責小組會議後，專責小組成員於 2012 年 1 月建議一些高危的工序。現仍需要一段時間討論，以決定哪些工序應包括在研究當中。另一個專責小組會議將於 2012 年 4 月中舉行，並會草擬一些施工方案供檢討及考慮，作為日後發展其他施工方案的例子。 委員會建議考慮於工人層面使用圖示描述施工方案。成員備悉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
1.9	CIC/CSS/P/005/12	<u>升降機槽工作的工地安全專責小組之工作進展</u> - 指引第 2 卷的終稿於 2011 年 12 月 16 日獲議會審批，並於 2012 年 1 月 9 日發佈。 議會秘書處已草擬指引第 3 卷的大綱。專責小組同意指引第 3 卷的內容由兩個主要章節組成，包括 1) 升降機改裝工程；及 2) 不同人士就日常維修、保養及緊急維修工程的安全預防措施，包括升降機工人、公眾人士及樓宇內的居民和住客。成員備悉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

1.10	CIC/CSS/P/006/12	<p><u>從事高溫工作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u> -專責小組主席詹伯樂先生報告香港大學研究工作的進展。香港大學研究隊伍已分別於 2011 年 12 月及 2012 年 1 月，提交檢討現行的地盤高溫壓力管理安全守則及評估方法報告 (報告草稿) 及建議更新指引。核心小組會議及專責小組會議分別於 2012 年 1 月及 2 月召開，讓香港大學研究隊伍向專責小組成員簡介研究結果及建議之更新指引。</p> <p>工地安全委員會有不少成員意見相同，認為香港大學研究隊伍應就其建議之臨界點提供充分理據並輔以科學論證，以支持研究隊伍為所有不同工作量的建築地盤工人建議採用的預防措施，例如延長午膳時間至兩小時並於早上及下午時候提供額外小休時間。</p> <p>工地安全委員會主席張先生建議，在推行研究建議前，應先全面討論高溫壓力的預防措施及其科學論證及理據，需經專責小組接納才進一步交工地安全委員會考慮。由於建議之兩小時午膳、額外小休及自我調整工作節奏備受爭議，張先生建議香港大學研究隊伍應檢討其他能減低高溫壓力的措施。</p>
1.11	CIC/CSS/P/007/12	<p><u>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u> - 有關在樓宇更新大行動的工地懸掛橫額推廣安全預防措施的可行性，勞工處、市區重建區、房協及議會秘書處的代表於 2011 年 12 月 6 日召開非正式會議，討論詳細的物流安排，以達到推廣工地安全的目的。勞工處於 2012 年 2 月送出 11 幅橫額予樓宇更新大行動的工地，其中兩幅更已成功掛在樓宇更新大行動的工地內。勞工處及議會秘書處會繼續根據市建局及房協提供的資料，進行推廣活動。</p> <p>就成立工作小組以擬備商業樓宇內從事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程的安全提示或指引，該專責小組於 2012 年 2 月 29 日召開首次會議。會上辨識發佈安全提示或指引的需要，及建議在安全提示或指引註明參與者的責任，包括業主、物業管理公司、翻新工程的總承建商及工人，以提醒建造業界的從業員。成員備悉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p>

1.12	CIC/CSS/P/008/12	<p><u>工地安全訓練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u> – 建訓學院、職安局、房委會及勞工處於 2011 年 12 月 19 日召開另一次會議，商討為房委會新工程駐工地人員提供銜接課程的可行性。經商議後，屬督導級別或以上的房委會駐工地人員，在完成房委會駐工地人員安全訓練課程後，須於寬限期內修讀相關的銜接課程。發展局得悉以上銜接課程的安排並沒有反對。</p> <p>就建議之課程大綱及豁免條件，於 2012 年 2 月 21 日發信給相關持份者，尋求他們的看法及意見。在收到持份者的看法及意見後，訓練課程將提交予工地安全訓練專責小組作出討論及審批。成員備悉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p>
1.13	CIC/CSS/P/009/12	<p><u>2012 年安全推廣活動 – 安全周</u> – 為提高工地安全意識，在 2012 年 5 月會舉辦工地安全周，藉着各類型活動，接觸建造業不同界別及公眾人士，以推廣工地安全。安全周將由發展局、建造業議會及香港建造商會聯合舉辦。建議邀請 23 家相關機構、政府部門、專業團體及工會成為是次安全周的支持機構。</p> <p>安全周傳遞的主要訊息是推廣“零意外”，於 2012 年 5 月 20 至 24 日進行一連串與建造安全相關的活動。成員備悉 2012 年安全推廣活動的工作進展。</p>
1.14	口頭報告	<p><u>“建造工傷個案處理及工地安全”及“升降機槽工程安全”技術研討會</u></p> <p>(i) “建造工傷個案處理及工地安全”技術研討會 針對工人而設的研討會於 2011 年 12 月 16 日舉行；針對承建商、法律執業人員及調解員而設的研討會於 2012 年 2 月 23 日舉行。業界對研討會的反應正面。</p> <p>(ii) “升降機槽工程安全”技術研討會 研討會定於 2012 年 3 月 19 日舉行，業界反應熱烈，已收到超過 200 份行業從業員的申請表。議會秘書處建議成員考慮於 2012 年 7 月再安排另一場研討會，以滿足業界的需要。</p>

1.15	CIC/CSS/P/010/12	<u>年度計劃 – 進度檢討</u> - 提升建造工地安全的短期、中期及長期的策略摘要於會上呈閱成員以作討論。工地安全委員會主席張先生建議所有專責小組主席檢討摘要內的行動項目，並將相關項目併入其專責小組的工作計劃中。
1.16	其他事項	<u>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主席李卓人先生的來函</u> - 議會收到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主席李卓人先生的來信，信中建議議會設立平台，使地產發展商知悉在工地安全方面表現欠佳的建造承建商的名單。經商議後，會上同意議會並非合適的機構去收集及發放這種資訊。主席建議議會秘書處擬備回覆予李先生。

建造業議會
工地安全委員會

擬議增補委員

A. 再度委任

詹伯樂先生	從事高溫工作專責小組主席
馮宜萱女士	升降機槽工作的工地安全專責小組主席
鄭超靈先生	工地安全事故非正式專責小組主席
劉志健先生	主要施工方案檢討專責小組主席
曹承顯先生	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主席
方學誠先生	發展局

B. 新委任

黃君華教授	工地整潔專責小組主席
-------	------------

C. 提名機構

香港建築師學會 (認可人士)
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
香港保險業聯會
職業安全健康局
香港建築業承建商聯會
香港建造業總工會

C. 任期

- (i) 按議會於 2010 年建議，增補委員獲核准不超過 2 年的任期，並有資格於其任期屆滿時獲得再度委任至相同委員會，然而不可連續擔任該成員身份超過 6 年。
- (ii) 上述增補委員若獲委任，任期將直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